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6-002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购的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太湖科技”、“标的公司”）已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复评并取得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交易各方将有序推进标的股权完成交割。
-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受市场竞争、行业政策及监管环境等因素影响，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仍不能排除交易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等，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推进相关事宜，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15日、2025年8月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145,730万元受让美欣达欣旺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南太湖科技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二、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网站公告的《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5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南太湖科技已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复评并取得新一期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交易各方将有序推进标的股权完成交割。

三、对公司的影响

南太湖科技为浙江省内热电联产领域的成熟企业，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系公司看好热电联产行业及标的公司发展前景，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提升公司在热电联产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能源实业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是公司从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受市场竞争、行业政策及监管环境等因素影响，在实际实施过程中仍不能排除交易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等，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推进相关事宜，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